

提高低保补助 落实高龄津贴 提升儿童福利保障水平 特殊困难群体民生保障更有力

□本报记者 齐放 实习生 李博昊

4月11日上午,记者从市民政局了解到,今年我市将大力加强社会救助、推进社会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和推进以儿童为重点的福利体系建设,对特殊困难群体的民生保障将更加有力。

继续提高救助标准

今年,我市将落实好社会救助体系兜底保障相关政策,将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众纳入低保范围,将因残疾、重病等原因造成的支出型贫困家庭及整户劳动力系数较低的建档立卡贫困家庭纳入低保范围,将未脱贫建档立卡贫困户中的重残、重病人员按照单人户纳入农村低保范围,将无固定收入的符合条件的高龄老人纳入低保范围。

今年,我市将继续提高城乡低保、特困人员供养救助标准,将城乡低保标准分别提高到520元/月、3860元/年,将低保对象月人均财政补助水平分别由不低于262元、154元提高到不低于274

元、166元,特困人员基本生活供养标准按照不低于当地低保标准的1.3倍挂钩提高,特困人员护理补贴要按标准落实到位。

更加关爱老年人生活

市民政局有关工作人员向记者介绍,目前我市正在积极落实高龄津贴制度,按每人每月60元、100元、500元的标准,为80~89岁、90~99岁、100岁以上老年人发放高龄津贴。

今年我市的政府购买养老服务,将优先满足经济困难的孤寡、失能、高龄老年人的服务需求。加大购买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力度,新建10个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加强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建设和运营管理,支持鼓励社会力量举办小型化、专业化、连锁化、嵌入式的社区养老机构。

提升儿童福利保障水平

据介绍,今年我市民政部门将大力

推进以儿童为重点的福利体系建设,深入开展适度普惠型儿童福利制度建设试点,健全完善以孤儿、流浪儿童、艾滋病致孤儿童、事实孤儿、困境儿童为重点,逐步惠及全市各类儿童的儿童福利制度。

今年我市将提升儿童福利保障水平,将孤儿基本生活费最低标准每月提高100元,年满18周岁仍在校就读的孤儿延续享受孤儿基本生活费,优化孤儿助医助学工程,规范家庭寄养和收养登记管理工作。充分发挥各级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领导协调机制作用,巩固

基层儿童福利服务体系建设战果,强化基层强制报告意识,完善儿童动态监测机制,提高未成年人保护机构保障能力,防范儿童福利工作领域重大风险隐患。

由民政部门组织实施的新建500个“儿童之家”任务,已经列入我市今年的民生实事范围。今年我市将实现除舞阳县之外的全部县区全覆盖,持续开展农村留守儿童“合力监护、相伴成长”关爱保护专项行动,落实家庭监护、控辍保学、户口登记、强制报告责任,使“儿童之家”功能更加拓展。

天气预报

市气象局提供

4月12日



多云转阴,局部有
小雨或零星小雨
9℃~21℃

4月13日



多云转晴
10℃~24℃

4月14日



晴转多云
14℃~23℃



双汇·金尊府

双汇总部 湖景洋房

爱在大双汇 结缘金尊府

2019漯河市首届关爱单身青年大型公益联谊活动启动仪式

暨展示中心开放盛典

4月13日盛大启幕

地点:双汇金尊府展示中心广场(金山路与双汇路交会处向南100米)

